

内乡县人民医院 2025 年医疗设备(第一批)③采购

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内乡县人民医院

乙方（供货方）：河南豫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作条款，特立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项目编号：内乡政采公开-2026-10-3

一、设备名称、型号、厂家、数量、金额：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电子气管插管软镜	LF52P	珠海明象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台	4	107425	429700
总金额（大写）：肆拾贰万玖仟柒佰元整					小写：429700	

上述合同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款、配套产品及配件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设备所需电缆的铺设、软件费、接口费、质保期内的维修、更换零配件等全部费用，质保期内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设备配置清单需附表，必须加盖公章。

二、产品标准

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设备(包括硬件、配件等)必须为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不存在任何安全和质量瑕疵，均符合国家、行业的强制性标准及甲乙双方约定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2. 乙方提供的设备经安装调试后须能够安全稳定高效正常运行，提供的本合同项下设备的所有配套产品、零配件以及软件经安装调试后能够相互匹配，并能与甲方现有的信息系统、计算机系统、电力系统、网络系统等相匹配和适用，达到甲方签订本合同的目的。

3. 乙方交付的设备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必须是完好、全新、未曾使用过、依法取得国家注册证、经国家权威部门检测合格的原厂原包装正版产品，不存在假冒伪劣，并且乙方应保证其为甲方提供的设备及其零部件、配套产品、软件及包装等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以及专有技术权利等权利。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按本合同总价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或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备案或注册的合法有效产品。乙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等。

5.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6. 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维修手册、其他相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期限和安装验收

1. 交货方式及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负责将合同规定的货物运输到需方指定地点 内镜中心科，运输费、装卸费等正常使用前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安装验收：乙方必须负责将设备安装并调试至甲方认为的最佳状态，有信息系统对接的，负责信息系统对接的接口等费用。按照双方约定标准，甲乙双方相关人员及安装工程师共同开箱验收，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免费培训，并保证

甲方使用人员完全掌握该设备的正确操作和日常维护，经安装调试合格并培训科室使用人员熟练操作后，共同签署医疗设备购进验收及使用培训考核报告（甲方提供统一格式），乙方安装施工人员的所有安全与甲方无关。

四、付款方式、质保及售后要求

1. 付款方式：首付 50%，甲方在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付货款剩余 50%。

2. 质保要求：以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三年**。质量保证期内，设备故障维修期超过 10 天以上时间，质保期相应延长以 10 天起后相应的天数。

3. 售后要求：①质保期内乙方应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乙方在产品出现问题时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在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解决问题，免费维修、免费更换设备配件，超过 1 周仍不能解决问题影响甲方正产使用时，乙方须免费更换新产品，维修期间乙方应提供备用机供甲方免费使用，备用机的质量不得低于本合同项下的设备要求及配置。②若质保期内设备故障乙方接到通知无响应，且维修期内不提供备用机或配件，甲方可委托任何第三方提进行维修，因此支出的维修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拒不承担支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合同总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和抵销，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及该第三方无条件公开技术参数、密码、源代码等数据资料。③如果本合同项下设备的软件需要升级，乙方应告知甲方并提供产品免费软件升级服务，升级后的软件性能和条件不能低于原有的软件。④质保期满后，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有维修的义务，应终身低价优质维修。

五、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上级部门要求和合同约定事项外，甲乙双方不得

单方终止本合同，否则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以合同总价款的 10%为限；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按合同约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视情况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20% 的违约金（对违约金有其他约定的，按其他约定）。甲方解除本合同的，应支付乙方已履行且符合本合同约定部分的费用。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的，视为退货，应退还甲方已付价款。



六、其他

1. 本合同履行地为甲方住所地；争议由内乡县人民法院管辖。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壹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立合同附件作为补充。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其他约定事项：_____ 无 _____

附件：医疗设备配置清单。

<p>甲方：内乡县人民医院</p>  <p>地址：内乡县郦都大道西 360 号</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李胜男 (李杨杨音)</p> <p>联系电话： 识别号：1241132541924512XU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内乡支行 账号：1714025519064020285</p> <p>本合同乙方公司、金额与 中标通知书公司、金额一致。 签名：李胜男</p>	<p>乙方：河南豫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p>  <p>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507 号 3 号楼 2 单元 1508 号</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李沐桐</p> <p>联系电话：17814646206 识别号：91410100MA40H67F0R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南阳北路分行 账号：41050110258900000182</p> <p>2026 年 5 月 7 日</p>
--	---

附件：医疗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产地
1	电子气管插管 软镜	明象	LF52P	4	珠海明象 医用科技 有限公司
2	便携式电子内 窥镜图像处理 器	明象	VS50	4	珠海明象 医用科技 有限公司
3	台式电子内窥 镜图像处理器	明象	VS610	1	珠海明象 医用科技 有限公司
4	医用高清液晶 监视器	/	/	1	/
5	高清图文工作 站	/	/	1	/
6	台车	/	/	1	/
7	气管镜转运车	/	/	1	/